

# 潮州市创建国家卫生城市

## 督查通报

2024 年 第 4 期

潮州市创卫办

2024 年 3 月 20 日

### 关于市区主次干道两侧步道二轮摩托车 有序停放管理工作的督查通报

3 月 1 日，市创卫办督查组牵头组织推动市区主次干道两侧步道二轮摩托车、电动车有序停放管理工作。经研究协商，各有关部门锚定车辆有序停放综合管理目标，围绕各自职能职责开展整治管理。现对近阶段工作进行通报，有关情况如下：

一、组织市政道路两侧步道二轮摩托车、电动车停车位现状和增划排查评估。目前，已在市区 45 条市政道路人行道上施划二轮摩托车、电动车停车位共 7321 个。近期，经市城管执法局排查评估，可进一步在 16 条市政道路两侧人行道上增划二轮摩托车、电动车停车位共 4259 个，车位增划费用约 7.48 万元。

**二、加强共享单车停放秩序监督和管理。**据统计，目前市区共享单车运营企业共有美团、青桔二家，电单车合计 9400 辆、规定停车站点 495 个。3 月初，市交通运输局以约谈方式压实 2 家企业电单车定点停放管理主体责任，通过督促企业优化骑行软件弹窗提醒内容、缩短驶入禁行区断电时间、增大禁行区内语音提示音量、提高电单车定位精准度等措施进一步引导骑行用户规范停放单车。并不断优化布设停车点位，加强对停车站点的日常巡查反馈督促整改，依托共享单车管理平台向运营方派发乱停车辆调度任务。

**三、加强机动车维修业户“门前三包”宣传和巡查。**市交通运输局通过行业协会和机动车维修行业日常管理微信群，倡导全市汽车维修从业户要严格落实“门前三包”责任制度。并组织开展市区主次干道两侧维修业户占道问题巡查执法，教育督促责任人要主动配合完成相关创卫工作。

**四、加强步道车辆乱停劝导教育。**各区、镇（街道）、村（社区）和市公安交警部门围绕市区主次干道两侧步道二轮摩托车、电动车乱停放的问题，注重对路两侧商铺、住宅户进行宣传教育，引导群众在步道划定区域内将车头向外（路）有序停放二轮摩托车、电动车。落实“交警+村（社区）”网格化管理工作机制，对市区主次干道和 51 条创卫备检背街小巷中车辆经常乱停放的商铺住户开展更具针对性巡查教育劝导。

行业和属地联合监管是市区主次干道两侧步道二轮摩托车、电动车有序停放管理工作的重要机制。**市城管执法局**要主动筹措资金，按评估情况尽快推动车位增划工作落实。**市交通运输局**要

持续开展市区共享电单车停放站点有序管理和机动车维修业户“门前三包”的巡查监管，及时发现问题及时督促整改。市公安交警部门要劝导执罚并举，对占道乱停严重影响行人安全的二轮机动摩托车（电动车）进行严格执罚。各区要压实镇、街道属地管理主体责任，基层执法部门和村（社区）工作人员要加强对主次干道两侧商铺及住户各类型车辆停放秩序的日常巡查劝导，要求督促二轮摩托车、电动车车头向外（路）、有序停摆在规定区域范围内，推动主次干道两侧步道车辆有序停放管理工作落实落地。

---

报：市纪委监委，市创卫工作领导小组正副组长。

发：市创卫工作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各县（区）党委、政府，各镇（街道、场）；市创卫办正副主任。

---